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管制人员：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预算.....	244,466 亿元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84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82 个，减幅为 2 个。.....	6,330 万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13.713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6：教育(教育局局长)。

详情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4,475.9	24,699.7	24,560.8 (-0.6%)	24,446.6 (-0.5%)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1.0%)

宗旨

2 宗旨是支援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就香港高等教育的发展及拨款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管理政府给予教资会资助大学的拨款，支持教资会在推进教资会资助大学教与学的质素、研究及国际化方面的目标，并监察教资会资助大学受资助活动的效率和成本效益。

简介

3 教资会秘书处的主要工作如下：

- 为教资会及其小组委员会、研究资助局(研资局)及其委员会和小组，以及质素保证局(质保局)及其评审小组提供支援；
- 促进政府、教资会、各大学及各相关持份者之间的沟通和了解；以及
- 支付核准拨款予教资会资助大学，并监察大学的财务事宜。

4 教资会已按照计划推行多项措施，以提升教与学的质素、推动知识转移和国际化，并持续进行和发展各项研究项目。

5 下文各段详述教资会在二零二四／二五及二零二五／二六学年进行的主要工作，以及相关衡量服务表现的准则。

教资会资助大学的三年期拨款

- 因应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审议通过在二零二五／二六至二零二七／二八的三年期(二零二五至二八的三年期)向各教资会资助大学提供合共 681.041 亿元经常拨款，政府已分别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和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预留 174.031 亿元和 228.564 亿元拨款，作为每所大学按既定方法计算的经常补助金。教资会亦已就二零二八／二九至二零三〇／三一三年期(二零二八至三一的三年期)规划工作展开前期准备工作。

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奖学金计划／香港未来人才深造奖学金计划

- 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奖学金计划是一项先导计划，自二零二零／二一学年起推出，为修读有利香港发展需要的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的本地学生提供奖学金。修读指定优先范畴的研究院修课课程并获相关教资会资助大学甄选的优秀本地学生，每人可获不超过 120,000 元奖学金，以资助其学费。计划第五届(即二零二四／二五学年入学)涵盖 115 项课程，提供 1 000 个奖学金名额。
- 乘着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奖学金计划的成功经验，政府自二零二五／二六学年起推出香港未来人才深造奖学金计划，为在教资会资助大学修读自资研究院修课课程的本地学生提供奖学金。计划第一届涵盖 161 项课程，提供 1 000 个奖学金名额，每名获选的学生可获不超过 100,000 元奖学金，以资助其学费。

教与学

- 教资会十分重视优质的教与学，每年向教资会资助大学发放教学发展及语文培训补助金，以提高教学质素和学生语文水平。在二零二五至二八的三年期内，教资会向教资会资助大学发放的教学发展及语文培训补助金增加 1 亿元至合共 9.198 亿元。当中 5,000 万元拨款专供推展跨院校协作项目，致力促进大学之间的联系，为香港建构充满活力的高等教育生态圈。
- 二零二三年六月，教资会拨款 1 亿元推出科教创新基金，以支援大学利用创新和突破性科技，革新教学法和丰富学生学习体验。

质素保证

- 质保局负责协助教资会履行职责，处理教资会资助大学的学术课程质素事宜。质保局分别在二零零八至二零一一年间和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间，就教资会资助大学开办的学士学位及以上课程，进行首轮及第二轮质素核证工作。教资会资助大学副学位部门的质素核证工作，则在二零一七至二零一九年间进行。至于涵盖各程度学术课程的第三轮质素核证周期，质保局已完成全部 8 所教资会资助大学的质素核证工作，并计划在二零二六年发布第三轮质素核证概览报告。

研究评审工作

- 研究评审工作是教资会评核资助大学研究表现的其中一环，通常每 6 年进行一次。教资会在咨询各大学后，已就二零二六年研究评审工作敲定并公布 4 份主要工作指引，即《二零二六年研究评审工作框架》、《二零二六年研究评审工作指引》、《二零二六年研究评审工作评审小组一般工作指引》和《二零二六年研究评审工作个别小组评审标准及工作模式指引》。研究评审工作电子系统经提升后已于二零二五年十月推出。各大学已在二零二五年年底递交所有研究，而评审小组会在二零二六年进行评审，预计在二零二七年年年初公布结果。

研资局的工作

- 由二零一三／一四学年起，研资局辖下所有研究资助计划(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卓越学科领域计划、研资局新晋学者计划(前称「研资局博士后奖学金计划」)、研资局研究学者计划和研资局高级研究学者计划除外)的全部经费均来自研究基金。研究基金提供研究用途补助金、资助主题研究计划、提供策略专题研究资助金、供本地自资学位界别竞逐的研究资助金、推行学费豁免计划为修读教资会资助研究院研究课程的本地学生提供免入息审查学费豁免、为研究影响基金提供稳定支持，以及加强对研资局协作研究资助计划的支援。
- 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旨在吸引高材生在香港修读博士学位课程。在二零二六／二七学年，将会有 400 名研究生获颁发奖学金。至于卓越学科领域计划，旨在巩固和发挥香港各大学在研究方面的现有优势，并发展其成为卓越的学科领域。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底，共有 38 个项目在首 13 轮申请中获批。
- 研究配对补助金计划旨在鼓励非营机构加强在研发方面的财政支援，以及令研究活动的经费来源更多元化。首轮计划在二零一九年八月推出，并在二零二四年七月结束。经过 20 个申请周期，30 亿元配对拨款已全数发放，筹募所得的捐款／研究经费合共 57.7 亿元。为继续鼓励更多非营机构支持大学／院校的研究工作，新一轮研究配对补助金计划已在二零二五年五月推出，为期 4 年，承担额合共 15 亿元，供 8 所教资会资助大学和 13 所本地自资学位颁授院校申请。
- 研资局在二零一九／二零学年推出 3 项杰出研究学者计划，即博士后奖学金计划、研究学者计划和高级研究学者计划。博士后奖学金计划旨在鼓励博士毕业生在香港投身研究工作，确保香港研发人才供应不绝。为扩大计划向在资助期内晋升为教学人员(助理教授或研究助理教授)的奖学金得主提供持续支援，计划由二零二五／二六年度起重新命名为新晋学者计划，而二零二四／二五年度开始每届的得奖名额亦由 50 个增至 60 个。至于研究学者计划和高级研究学者计划，每年通常各设 10 个得奖名额，旨在分别为卓越非凡的副教授级和教授级学者提供教学及行政职务方面的持续支援及研究资助，使其得以专注于研发工作，并有时间和资源为香港培育和训练下一代本地研究人才。这 3 项计划均每年举行，至今完成 6 届遴选，结果分别在有关年度的四月(博士后奖学金计划／新晋学者计划)和七月(研究学者计划和高级研究学者计划)公布。
- 中国科学院(中科院)由一九九六年起与香港 6 所大学成立联合实验室，以促进科技协作，鼓励人才交流和学生学习，在整体学术发展上精益求精。为进一步推动本地研究发展，并鼓励本地人才与中国内地在重大研究项目上的协作，研资局在二零二三／二四学年从研究基金一次过拨款 4,000 万元，与中科院根据共同资助机制向 4 个「优秀」、7 个「良好」和 3 个「新增」联合实验室提供共同资助。在 4,000 万元拨款中，约 800 万元已在二零二五年被预留作成立青年种子基金用途，以支援 22 所认可联合实验室的新晋研究学者在二零二六至二零二八年期间的学术交流及研究合作。

与社会共享知识

- 教资会深明各大学应履行机构社会责任及与社会共享知识的重要性，从而为社会带来各种经济民生效益和正面影响，并培养公众认同高等教育界为整体社会作出的宝贵贡献。在二零二五至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二八的三年期内，教资会已为教资会资助大学每年预留 7,740 万元经常拨款，供大学按本身的角色和宗旨进一步加强及扩展这方面的工作。

《大学问责协议》

- 《大学问责协议》列出每所大学与公帑资助相关的职责，有助提升教资会资助界别的问责性和透明度。随着二零二五至二八的三年期展开，教资会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与所有教资会资助大学更新《大学问责协议》，以阐述政府的策略方针，以及分配和调整二零二五至二八的三年期拨款的基本原则，并载列一套更新的表现指标。

国际化及与中国内地的连系

- 修读教资会资助修课课程的非本地学生不获公帑资助，只可按超额收生方式录取，并独立于本地学额计算。一如《二零二五年施政报告》所宣布，由二零二六／二七学年起，教资会资助修课课程的非本地学生自费就学人数上限，会由目前相当于本地学额的 40%，进一步增加至 50%。修读教资会资助学士学位课程的非本地学生人数，在二零二五／二六学年为 20 093 人（临时数字），相当于学士学位程度课程的核准本地学额总数约 27.1%。
- 由二零二三／二四学年起，教资会向中国内地与环球连系及学习体验资助计划额外注资 1 亿元，鼓励各大学为学生提供更多境外交流及学习机会，并在校园内提倡多元共融的国际化学习环境。在二零二三／二四学年的注资基础上，教资会将额外拨款 1 亿元，以在二零二六／二七至二零二八／二九学年继续推行此资助计划。

宣传活动和连系持份者

- 教资会、研资局和质保局继续以开放态度连系持份者，透过合适渠道和宣传活动让公众更了解其工作。教资会和研资局的年报及质保局的质素核证报告也公开予公众查阅，以提高透明度。此外，研资局亦举办公众讲座，介绍研资局的工作和活动。

指标

	学年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经常资助金			
经常资助金(包括整体补助金和各项预留作指定用途的补助金)(百万元)	24,152.9	23,891.5	23,485.8
教学发展及语文培训补助金			
补助金(百万元).....	273.3	306.6	306.6
「卓越学科领域计划」补助金			
正在进行并受监察的资助卓越学科领域项目	17	20	18
补助金(百万元)#	100.0	100.0	100.0

在二零二二至二五和二零二五至二八这两个三年期，卓越学科领域计划的拨款上限均为 3 亿元。

	财政年度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非经常资助金			
非经常补助金			
基本工程计划项目须处理的申请	1	0	1
财务委员会(财委会)批准的基本工程计划项目....	0	0	2
财委会批准的非经常承担额(百万元)	0	0	855.4
受监察的基本工程	10	8	7
正在进行并受监察的基本工程费用			
总值(百万元)	6,539.1	5,321.6	4,721.7
年内以现金流量需求计算的非经常			
资助金(百万元)	1,125.3	952.8	534.4
教资会秘书处的行政费用			
行政费用占所管理的经常及非经常补助金的			
百分率(%)	0.8	0.9	1.3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学年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教资会资助课程的学生人数			
学生人数(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算)Ψ			
学士学位课程‡			
— 核准本地学额@	74 082	74 131	74 103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19 561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93 643	74 131	74 103
研究院修课课程			
— 核准本地学额@	2 065	2 340	2 660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2 165	2 340	2 660
研究院研究课程			
— 核准学额@	7 200	7 200	7 200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3 464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10 664	7 200	7 200
副学位课程			
— 核准本地学额@	895	895	829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5)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890	895	829
总计			
— 核准学额@	84 242	84 566	84 792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23 119	不适用	不适用
	<u>107 361</u>	<u>84 566</u>	<u>84 792</u>
所有修课课程(即副学位课程、学士学位课程‡及研究院修课课程)⊖			
— 核准本地学额@	77 042	77 366	77 592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19 655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96 697	77 366	77 592
第一年学士学位课程收生数目(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算)			
— 核准本地学额@	15 000	15 000	15 000
— 收生超额/(收生不足)	6 151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21 151	15 000	15 000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学年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收生数目(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算)			
— 核准本地学额@	5 000	5 000	5 000
— 收生超额/(收生不足)	164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5 164	5 000	5 000

¶ 数字包括核准学额及超额运用/运用不足的数目。大学可在不涉及额外开支的情况下超额收生至若干上限，特别是收取核准本地学额以外的非本地修课课程学生。

ψ 数字或会出现小数值，现已约为最接近的整数，用以表述数据。因此在四舍五入下，数字总和未必等于确实总数。

‡ 包括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学额。

@ 原有指标「核准」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四/二五学年起采用。

⊖ 原有指标「副学位课程、学士学位课程及研究院修课课程」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四/二五学年起采用。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6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教资会将：

- 继续与各大学合作，在二零二五至二八的三年期内推行政府的策略方针；
- 展开二零二八至三一的三年期规划工作；
- 继续推行教资会资助大学的香港未来人才深造奖学金计划；
- 继续推行措施，鼓励教资会资助大学提高教与学的质素；
- 发布质保局就教资会资助大学的第三轮质素核证概览报告，并继续监察各大学因应核证结果采取行动的进展；
- 继续实施与教资会资助大学及在本地开办自资学位课程的院校议定的竞逐研究拨款分配措施；
- 继续推行措施，鼓励教资会资助大学与社会共享知识；
- 继续与教资会资助大学合作，协助确保各大学维持良好的财务管治和稳健的财务规划；
- 支持香港发展成为国际专上教育枢纽，参与「留学香港专班」及鼓励教资会资助大学积极迈向国际化和加强与中国内地的连系，并推广「留学香港」品牌，特别是透过参与国际教育会议和展览、以来自香港境外的非本地拟报读学生为重点对象展开宣传活动、鼓励本港院校与世界各地的院校协作交流，以及支援各大学扩阔本地学生在香港境外的学习体验；
- 继续推展二零二六年研究评审工作，并筹备在二零二七年年初公布结果；
- 继续推行研资局3项恒常的杰出研究学者计划，吸引和挽留研究人才；
- 继续推行新一轮研究配对补助金计划；
- 继续管理策略专题研究资助金；
- 继续分配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的得奖名额，吸引优秀人才来港就学和进行研究；以及
- 继续管理杰出创科学人计划的薪金津贴部分，并为计划的评审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支援。这项计划旨在吸引相关学科的海外杰出科研人才来港发展。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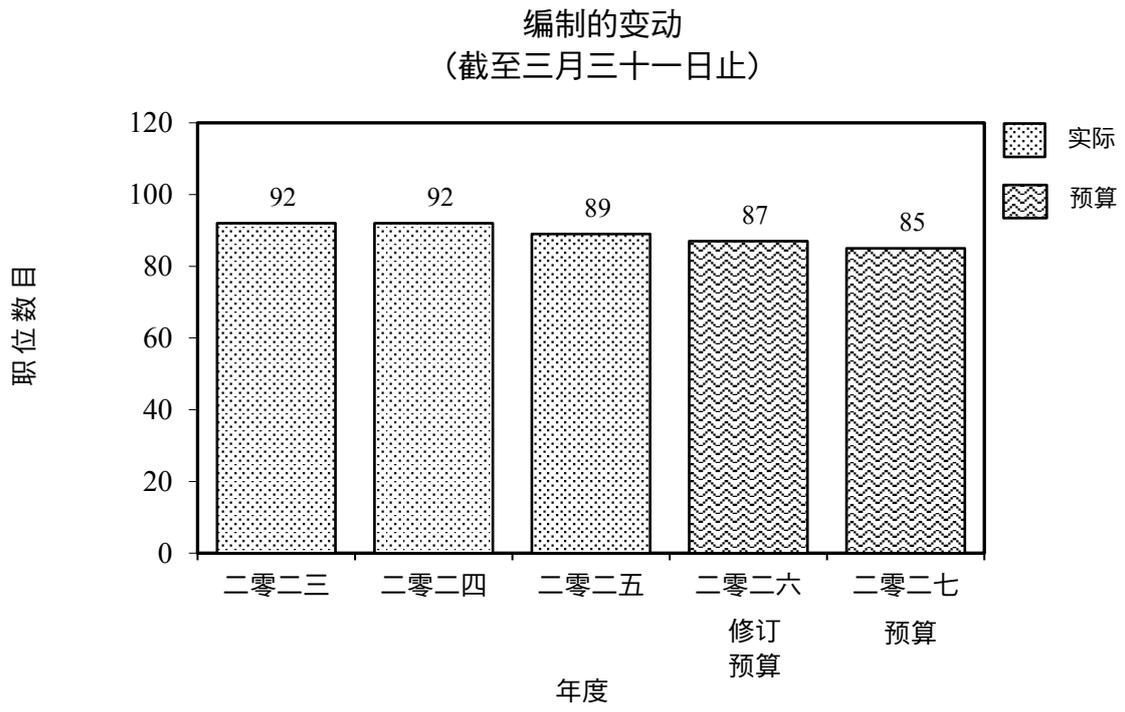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分析

	2024-25 (实际) (百万元)	2025-26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5-26 (修订) (百万元)	2026-27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24,475.9	24,699.7	24,560.8 (-0.6%)	24,446.6 (-0.5%)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1.0%)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142 亿元(0.5%)，主要由于向教资会资助大学提供的经常补助金有所减少；部分减省的开支，因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用于新一轮研究配对补助金计划和杰出创科学人计划这些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而抵销。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净减少 2 个职位。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分目 (编号)	2024-25 实际开支	2025-26 核准预算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24,222,996	24,309,692	24,250,813	23,956,603
	经常开支总额	24,222,996	24,309,692	24,250,813	23,956,603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252,914	390,000	310,000	490,000
	非经常开支总额	252,914	390,000	310,000	490,000
	经营账目总额	24,475,910	24,699,692	24,560,813	24,446,603
	开支总额	24,475,910	24,699,692	24,560,813	24,446,603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资助大学及教资会秘书处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24,446,603,000 元，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14,210,000 元，而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实际开支减少 29,307,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23,956,603,000 元，用以支付教资会秘书处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以及发放经常补助金予教资会资助大学。

3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资会的人手编制有 87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净减少 2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63,33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4-25 (实际) (\$'000)	2025-26 (原来预算) (\$'000)	2025-26 (修订预算) (\$'000)	2026-27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64,966	69,700	67,340	70,200
— 津贴	1,408	1,554	1,004	1,228
— 工作相关津贴	—	1	1	1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50	160	150	120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5,656	6,129	6,140	6,423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111,500	141,067	119,709	160,041
其他费用				
— 非本地委员的酬金	25,470	31,333	30,898	54,864
— 支付教资会、研究资助局及 质素保证局的会议开支 ...	25,700	46,423	36,784	59,460
资助金				
— 教资会资助大学补助金	23,618,265	23,620,528	23,605,139	23,207,125
— 发还差饷及地租 – 教资会 资助大学	319,008	342,851	333,702	348,072
— 除居所资助计划外与房屋 有关的开支	50,873	49,946	49,946	49,069
	24,222,996	24,309,692	24,250,813	23,956,603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5 止 的累积开支	2025-26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6 新一轮研究配对补助金计划	1,500,000	—	300,000	1,200,000
952 杰出创科学人计划	500,000	318,693	10,000	171,307
总额	<u>2,000,000</u>	<u>318,693</u>	<u>310,000</u>	<u>1,371,307</u>